

中國香港體操總會
傑出學校體操教練獎勵計劃 (2011 - 12) 簡介

目的： 表揚學校註冊老師的抱負及熱誠，並親自教授及帶領學校學生參與本會舉辦的各項學界體操比賽，在比賽中取得優異的成績；

對象： 各中、小學校註冊教師

評審準則：

- 參與 2011/2012 年度全港校際體操比賽；
- 參與比賽的學生人數；
- 在比賽中，學員的達標及獲獎人數；
- 教練在校教授體操年資；
- 教練必須為該校的註冊老師，並直接參與訓練工作。

獎項名額： 不定，視乎獲提名人數

評審團成員： 主席、副主席、義務司庫、競技體操技術委員會主委

獎項： 運動外套及傑出教練獎證書